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8年3月29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美兰主持，董事会秘书王建优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

全体监事经认真审议会议议案内容，并作出如下表决：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要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要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要提交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3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

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6、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认真按照相关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按计划实施。

7、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审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9、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和执行有效，2017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10、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是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和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采取审慎的态度进行适当调整投资进度。本次调整的审批程序合法，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且有利于切实保障募集资金的投向更加合理、规范。

本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对

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

本议案需要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基于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业务往来，未损害公司的利益，不会对本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3 月 31 日